

AUTO PARTS CHINA

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The 87th China Automobile Parts Fair

---

# 参展商手册

请交与现场工作人员携带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2020年7月6日-7月8日

\*此《展商手册》的作用是协助贵公司筹备参与本次展览会

\*\*请务必在展览期间随身携带本手册以便参阅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始创于 1965 年。多年来我们一直致力于为国内汽车配件行业提供高质量的会展服务，为业内企业创造贸易、交流及咨询的良好环境。为了更有效的与您沟通信息，完成参展的筹备工作，我们编写了这本手册，希望借助这本手册保障您能够准时及顺利地完 成布展及展出工作，力求让贵公司在此次展览会展出成功，获得良好的参展效果。

请您务必在准备各项参展事宜前**仔细阅读本手册**，并熟悉其中的内容，包括展览会规则以及一般事项。通常，您只需要不到一个小时便可以阅读及了解本次展会的规则。

为了保障参展商的权益，降低参展商的费用，本手册中的租赁价格和服务价格是我们和场馆方面反复协商后确定的，请参展商在展会现场加以对照，如有超额收费情况，可随时向组委会报告。

为方便参阅起见，我们还特地为您摘要了一些重要事项安排期限。此外，您还可以登陆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网站（[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下载这份手册的电子文档。

如果您对本手册有任何疑问，或有本手册内容没有提及的需要，请与主办单位联系查询。

联系方式：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8130731、88127419  
传 真：（010）88127418、88116923  
邮 箱：zhongqipei001@163.com

# | 目录 |

1	主办单位联络方式	1
2	一般事项	2
2.1	展会概况	2
2.2	日期与时间安排	2
3	展览会规则	5
4	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理细则	11
5	施工管理细则	12
6	特装报馆联系方式	13
7	周边服务信息	15
8	服务价格表	16
9	物流指南	18
10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平面图	23

## 1. 主办单位联络方式

单 位：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展会网址：[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

邮 箱：[zhongqipei001@163.com](mailto:zhongqipei001@163.com)

展位招商：王吉鹏、张小伟、佟文静、王峥、韩庆栓、章雯、李玮、吴金塔、于洋、李澈

现场广告招商：王吉鹏、王峥

会刊广告招商：佟文静

电 话：010-88127419 88130731 88130399 88123026

传 真：010-88127418 88116923

财 务：张莉莉、王鑫

电 话：010-88130410

酒店咨询：

预订电话：0731-84303333 13874888810

预订传真：0731-82228444

联 系 人：李洪（长沙阳光假日）

## 2. 一般事项

### 2.1 展会概况

**展会名称：**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The 87th China Automobile Parts Fair

**展 馆：**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地 址：**昆明市官渡区环湖东路

**主办单位：**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中机联华（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协办单位：**十堰市人民政府 瑞安市人民政府

### 2.2 日期与时间安排

参展商报到	2020 年 7 月 5 日	8: 30~14: 30
特装布展	2020 年 7 月 4 日	8: 30~17: 00
	2020 年 7 月 5 日	8: 30~17: 00
标展布展	2020 年 7 月 5 日	8: 30~17: 00
开幕式	2020 年 7 月 6 日	9: 00
对外展出	2020 年 7 月 6 日—7 日	9: 00~16: 30
	2020 年 7 月 8 日	9: 00~15: 00
撤展	2020 年 7 月 8 日	15: 00~21: 00

#### A. 布展期间

标展（含标准展位及异型标展，下同）布展以及展会期间，参展商一律凭参展证入馆，特装布展期间，特装展位搭建商凭主场所发的施工人员通行证（特装报馆成功后付费领取）入馆工作。

布展开始后，参展商可以进入展览大厅工作，但所有布展活动将严格限制在参展商自己的展位内进行。为保持展区通道的畅通，请将暂时不用的板条箱和纸箱清理寄存到包装箱存放点，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指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参展商在自己的展位内的工作时间参照 2.2 中的时间安排。

**如果展位至 2020 年 7 月 5 日下午 15:00 仍是空置，主办单位可保留使用该展位的权利。**

#### B. 展览期间

所有参展商必须在展览期间看管其开放展示的展品与物品。参展商必须在每天展览停止入场后停留 30 分钟。闭馆时请您不要过早离开自己的展位，请在保安清馆到您的展位时再行离开，以保证展品安全。

#### C. 关于展品丢失的责任认可

参展商在布展和展览期间因看管不善致其展品与物品丢失的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场馆可配合组委会并协助参展商寻找丢失物品并协助报警。

#### D. 撤展

撤展定于 2020 年 7 月 8 日 15:00 点之后，在此之前的任何时间不得随意撤展。

#### 参展商敬请注意：

1. 参展商请事先将您的撤展安排通知承运商，提前安排好您的工作人员。
2. 撤展最后一天结束时，所有没有预定的货运安排或被遗弃在展览大厅内的货品或展品资料会被移走。展览管理单位保留对这些物品的处理权利，有关费用将由参展商承担。
3. 展位搭建和拆除时，严禁违规操作，由此引发的事故责任，由展商负责，与主办单位无关。
4. 提示：所有展品及现场出售的样品只能在 7 月 8 日 15:00 后出馆，其它时间禁止出馆。

## 3. 展览会规则

所有参展商在展会期间敬请遵守本次展会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主办单位保留修改这些规则的权利。对于违反展会规则的参展商，主办单位为保障交易会其他展商的权益可劝其关闭、撤出违规的全部或部分展位以及展品。由此导致参展商的任何损失，由违规者自行承担。

### 3.1 展位管理

#### a) 参展商展位范围

- i. 特装展位：指划定的从展位地面边界起，至展台所处区域限高高度内的立体空间。
- ii. 标准展位：指已搭建完毕的标准展位立体尺寸之内的空间及地面。

b) 参展商敬请严格遵守展览时间，展览期间任何展位均应有人值守。

c) 展览正式开始后，除非获得主办单位的许可，否则任何展品不可以从展位或展览现场撤走。而在展览仍未正式结束前，任何展品及展台亦不得拆卸。

d) 连续发生提前撤展或不遵守展览会相关规定的参展单位，主办单位为保障交易会其他展商权益，可拒绝该企业继续报名参展。

### 3.2 展位及展台设计与搭建

展台是指在参展商租用展位范围内自行搭建的展示台。

所有在展台中使用或展示的展品、材料和装置必须经过适当的防火处理，并且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

#### a) 标准展位使用管理规定

标准展位的尺寸为 3M×3M，由大会统一搭建和配置，每个标准摊位均包含以下设备：

公司楣板	楣板一条（转角摊位配二条楣板），内容包括企业的中英文信息。
围板	摊位由铝质支架及三面白色围板组成，角位摊位有两面围板及两条楣板。 同一展商多个展位，展位间围板将打通。
家具	咨询台 1 张(680mm×680mm×780mm)，黑色方桌。
	两把椅子
电器项目	一个 220V/5A 电源插座（含 300W 以内的用电总功率），需交押金领取。
	两盏射灯
注：	所有标准摊位配套设备为大会统一配置(包括家俱及电器)，均不可更换。

## 注意事项

1. 参展商如欲租用上述表格内未有刊出之物品或服务，可直接去主场服务中心查询。
2. 参展商必须保持所有租用物品完整无缺。如有损毁或遗失，必须负责赔偿。
3. 为确保展位的用电安全，展位所有用电必须由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统一安装及监管，严禁私自或聘请非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电工乱拉或增加照明灯具，如有违反大会将不予供电。
4. 标配内禁止使用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因违反造成片区断电或短路等事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负完全责任。
5. 请参展企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前与组委会或代理商确认好所有楣板及展位打通信息，之后及现场临时改动需要向展馆缴纳改动费。
6. 本展会拒绝合用展位，展位楣板、展位结构不能自行改动。
7. 经组委会研究决定，禁止标准展位改特装及禁止标准展位乱插 KT 板的行为。对有乱插 KT 板行为的展位，组委会将没收全部 KT 板，展会结束后再统一归还给企业。

以下对特装展位的 iv, v, vi, vii 四点要求，同样适用于标准展位。

a) 特装展位（只提供净地）

进场施工单位需提前特装报馆合格后，向主场申请通行证，凭主场发放的“施工证”（证件付费）方可进馆施工。

i. 所有展台报馆资料及《尺寸、材料说明（搭建材料应为非易燃烧物）》必须于 6 月 20 日前提交给主场搭建商。符合主场搭建商和消防要求规定的方可办理施工通行证，没有施工通行证的单位不能自行施工。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其它参展商的展台效果，主办单位会根据实际情况要求该参展商改变展台设计。

**特装展位搭建限高：展位限高 5.5 米以内，背靠背特装展位背景墙设计高度规定为 4.5 米，如背景墙高于或低于此规定高度，由不符合规定高度的一方做美观处理（白色喷绘布遮挡等）。**

ii. 二层展台

对于搭建两层展台的展商，两层展位搭建指引：搭建商必须取得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对此展台作出的结构安全性证明。展位净面积须在 100m<sup>2</sup> 以上且不与其它展位相连，经申报审批可搭建两层特装展位。**两层展位的总高度不能超过 6 米**，第二层的搭建面积不能超过地面面积的 30%，且只能用于业务洽谈。为确保消防安全，**第一层展位必须自行配置悬挂式 6 公斤干粉灭火器**，20 平方米配置一个，20-30 平方米配置两个，以此类推。

iii. 展品的布置与展台的设计须考虑到对邻近展台的视觉影响及现场观众流向。无论一面、两面、还是三面开放的展位，其背景的位置必须获得主办单位的事前许可，否则该展台设计不得用于展览中。另外，展位面向主通道的一侧必须开放。

展台设计的范围限制在划定的展位地面边界至所在区域限高之间的立体空间内，所有展台结构及附属部分一律不要超出此范围之外。



iv. 展览大厅内的任何间隔、地面、顶棚或任何结构都不允许钉、贴、打洞或安装任何固定物。不得在展台范围以外的立柱上进行包覆、悬挂、喷涂以及粘贴。展览大厅的地面不能使用各种涂料或胶水。展览大厅内，不得在地面钻孔，不可损坏瓷砖及不能将地面黏上油污、化学药品或有机胶等。为安全起见，展览大厅的入口、窗边不允许放置任何物品。

所有展台结构单元的加工制作不得在展览大厅内进行，高温焊接、高温切割、电锯、烘干、喷漆、大型压缩机等设备也不得在展馆内使用。

由参展商及其代理商、搭建公司之间相关雇员造成的展览场地、设施的破损，由参展商按照场馆方规定负责赔偿。

v. 展览大厅内，严禁保存、使用或展示易燃、易爆、放射性及有毒物品。

vi. 室外广场上堆放的板箱或物品将被作为无主物品处理。

vii. 在展览馆区域内，所有车辆严禁高速行驶或超载。

### 3.3. 参展证和布展车辆通行证

参展证是进入展览区域的通行证明，应在布展、展览、撤馆期间佩戴。胸卡不要转借，过期自动作废，如需补办咨询组委会章雯。参展证按每个标准展位配发 3 张，特装企业参展证不少于 4 张。

主办单位为每家参展企业配发 1 个车辆通行证，**该车证供搭建商使用**，请进市区车辆放置于挡风玻璃处，并按照车辆通行证所注说明使用，进入布展区域需付费换取主场车证。

### 3.5 参观证

欢迎专业观众（限 18 岁以上人士）参观展会，所有参观证均免费办理，参观时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和本人名片，展会对外开放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6 日至 8 日的 9:00-16:30（其中 8 日为 9:00-15:00），在此期间可重复使用，每证仅限一人。参观观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得到参观卡：

- a) 进入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网站（[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进行展前预登记，并持打印号的条码卡样，到现场预登记专用通道换取参观卡。
- b) 直接填写专业观众参观券上的观众登记表，在现场的参观券专用通道换取参观卡。
- c) 在现场观众登记处领取并填写观众登记表，办理登记手续，直接获得参观卡。
- d) 特殊时期要按着特殊要求办理证件。

**为节约您在现场的排队等候时间，组委会推荐您采用 a) 和 b) 两种登记方式**

### 3.6 餐饮服务

开展期间主办单位提供送餐服务，企业凭参展证在展位就餐即可。

### 3.7 保险、责任与风险

a) 主办单位建议：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参展商还应该为自己展位中的工作人员及特邀参观人士分别购买意外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

b) 以下情况为主办单位不能控制，参展商不能追究主办单位负责：

- 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产生的意外问题
- 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 由于自己保管不善导致财产或产品丢失

### 3.8 电力供应

a) 为安全起见，展览场地所有电源接入要在展馆电工负责人的指导下进行操作。

b) 任何插座只能连接一台设备，容量为 220V/5A（含 300W 以内的用电总功率）。

c) 电子设备的安装应符合“电子工程安装通用标准”以及技术常规。主控电路的分支控制器应该安装在大厅内（室内）。电线应该选用有 2 层绝缘保护层、对易燃物质、装饰物、展品有一定抵抗作用的铜芯线缆，或者使用具有防火隔离层的线缆（即使用阻燃电线电缆）。线缆直径应于设备功率相匹配。照明设备必须有足够大的散热孔隙。展台禁止使用例如碘灯、高压灯、加热器、电熨斗等电器，严禁超负荷用电。布展期间，临时线缆必须遵循有关的安全规定。

d) 展览中有关照明接线与特殊电源之规定：

i. 参展商可以根据展馆提供的表格预订照明设备及电器。该表格中的价格已包括租用照明灯具及电器的使用电费及射灯在标准摊位上的安装固定费用，非标准摊位不出租射灯。每个电源插座每次只允许连接一个电器。禁止使用动力电源插座为照明设备供电。

ii. 使用标准展位的参展商可以申请照明接线。展商统一到客户服务中心申请灯具的线路安装及联接工作。电源接到展馆提供的电源接入点上，不能直接并入展馆提供的标准射灯电源回路内。若照明用电超出标准展位供电负荷，需另申请用电。

iii. 特装展位可以申请特殊用电电源，展馆工作人员将根据您申请的用电容量提供电源专线到您的展台。

照明设备的安装及布线工作则由参展商自己负责。在接受订单的同时，参展商请遵从以下规定：

◆连接费用将单独计算，请直接到主场服务中心办理。

◆禁止连接展台范围以外的任何电气设施。

◆展馆工作人员将在供电至展位前检查由参展商或其装修商进行的所有电气安装施工工程质量。负责该施工的技术人员在准备好检查和测试时，请通知展馆工作人员。如果发现施工质量不合格，将不能供电。参展商或其装修商要负责改正任何不符合规范连接及使用的物料。

◆大会组委会保留切断任何危险装置电源的权利。

### 3.9 消防及危险品

所有参展商及承运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以及参观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主办单位、展馆的消防安全规定，违反规定造成任何后果由违规责任人负全责。

#### **展览区域一律禁止吸烟。**

展馆内遇到火情，请立即报警。展台挡板及其它专用服务区内不能存放包装材料及宣传册。

馆内展物品不得妨碍、遮挡消防系统、空调系统、机械通风口、消防安全设备、水龙带柜、火警手柄、室内照明紧固装置、紧急出口、观众通道及监控系统。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或存放任何物品。

#### **特别提示：**

- 1) 暖气、烧烤炉、生热和明火器具、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设备或其它生烟材料在展期内禁止使用。
- 2) 禁止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
- 3) 有毒或危险材料禁止带入展馆，包括：易燃易爆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
- 4) **特殊展品（如油品、添加剂等），只允许展示产品外包装。**

公安及消防等部门将于 7 月 5 日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清除，敬请理解。

### 3.10 保安

#### **◆ 参展商将在展商报到时领到参展证。进入展览大厅时，必须佩戴参展证。**

施工工具需要出门条方可带出展览大厅。在入馆和展览期间，该出门条可以在主办方指定地点办理及领取。

- ◆ 请不要在展览正式开放时间以外在您的展台或展区内安排会议或会谈。记者与参展商的客人只能在正式展览时间内进入展区。
- ◆ 建议参展商通过其保险代理商扩大其投保范围，使展品/物品在整个展览运输过程中得到保障。
- ◆ 对于违反主办单位及展馆的管理规定的行为或可能威胁到公众安全及其他参展商权益的行为，主办单位有权予以制止。
- ◆ 请在参展中保管好个人及展位上的物品，尤其是现金、摄（照）相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如发现被盗或可疑情况请您速向保安或公安部门报案。

### 3.11 展台清洁

a) 展馆在展览开幕之前及随后每天将对展览大厅（不包括展品）提供一般的清扫工作。展览开放期间，请随时将废弃物投入垃圾筒，每天展览结束时请将垃圾放置在展位外的通道边。对标准展位内及特殊展位内的清扫工作将由参展商负责。参展商应该主动时常保持其展位的清洁卫生。

b) 展览开放期间参展商请自行安排处理自己的包装物品、纸板、纸箱、板条箱、布展废料等，并承担有关的处理费用。

### 3.12 展览大厅广播、音量控制

a) 展览大厅内广播设备由大会主办单位统一管理，用于播放大会通告、展览安排、紧急事件通知等。恕不接受商业广告、寻人启事、失物寻找或领取等个别行为的广播内容。

b) 参展商在展位内自行设置的扩音广播设备音量应控制在周边展位参展商允许的范围（一般不得超过 60 分贝）。主办单位在接到投诉后，有权要求参展商关闭扩音广播设备或减小音量，音量标准由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在现场协同判定。

### 3.13 撤馆规定

a) 参展商请务必遵照由主办单位发布的“展会现场日程安排”及现场通知安排撤展工作。

b) 除非参展商有特别指示，主办单位与大会指定承运商将会在撤展之后处理遗留在展览现场的任何物品或展品。

c) 特装展位必须自行将搭建垃圾运至场馆红线范围以外区域，如发现搭建垃圾遗留或清理不到位，场馆有权扣除展位押金。

### 3.14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等因素，造成展会时间的改变，主办单位不承担参展商直接的或间接遭受的损失。如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在以上情况下，主办单位将不退还参展商已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项。

## 4. 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新冠疫情防控 管理规定

### 一、防控总原则

按照党中央关于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分类指导、分区施策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的《关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秩序恢复，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

### 二、防控总要求

- 核验身份：**从布展阶段开始，到开展、撤展全过程中，所有参加展会人员，包括施工人员、工作人员、志愿者和观展人员等，只要和展会工作相关，都将严格核实身份，尤其是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人员更要经过严格核查后，方可发放布展证、工作证，出入证，在源头上确保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环境的安全。同时，在疫情防控行程等大数据支撑下，对所有参会人员严格查验国家/省/市有效健康码+行程卡，持红码者不予放行。
- 实名登记：**所有进馆人员必须实名登记、必须持个人身份证完成实名制登记。
- 体温检测：**所有进馆人员要经过体温测量，体温正常方可进场。
- 佩戴口罩：**所有进入会场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的人员，不能进入会场。
- 消毒措施：**场馆方对公共卫生间、过道、走廊、就餐区等公共区域，安排专人负责，严格执行每天消毒；展台由参展商安排防疫专员，每天对展位内进行及时消毒。所有现场工作人员自觉做好自身防护和相应的消毒措施。
- 突发事件处理：**场馆现场设置医疗服务点及隔离观察室，若现场发现发热人员以及其他突发情况，将按专业部门的要求予以现场处理。
- 云南健康申报：**



## 5. 施工管理细则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举办地政府相关部门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定. 认真研读并严格执行如下管理规定, 服从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 (一) 结构安全

1. 室内净地展位限高5.5米, 部分净地展位限高4米, 标准展位改净地限高4米。(禁止超高、吊点、跨通道及二层搭建)。
2. 展台在设计时需确保结构牢固、安全, 墙体及横梁中间加有钢结构连接、固定。展台所有采用构件和连接方式均应满足相关规范的强度和稳定性要求; 展台所加钢管立柱直径、壁厚、防滑落底盘连接方式均应满足相关规范的强度和稳定性要求;
3. 现场施工搭建情况必须与申报审核通过的图相符; 现场施工与经审核图纸发生冲突时, 以现场安全管理要求为准;
4. 结构主体墙落地厚度不得小于 150MM, 无框架结构的墙体应根据需要增大墙体厚度保证结构稳定性, 以现场安全管理要求为准;
5. 搭建材料应使用国标材料, 严禁使用劣质材料, 以现场安全检查要求为准;
6. 主体结构必须落地, 严禁在玻璃地台上直接搭建主体结构。使用玻璃材质装饰展台时, 采用钢化玻璃(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10MM), 采用专业的五金件安装固定。安装完后张贴安全标识;
7. 横梁与墙体的连接应采用楔形连接, 钢结构的应采用规范的方式连接(螺栓连接、预制焊接、铆钉连接), 严禁使用铅丝、铁丝、钢丝、扎带等不规范的连接方式;
8. 展台的搭建应保证足够的稳定性, 根据需求选择强度、刚度都满足要求的材料, 确保展台无事故隐患;

### (二) 消防、电检安全

1. 所有特装展位设计、搭建不得占用消防通道。安全出口处的展位设计为开放式, 不得遮挡安全出口; 特装展位的设计、搭建须有两个以上出入口, 并粘贴好出入口指示、警示标志、禁烟标志;
2. 场馆内严禁吸烟, 严禁使用易燃(弹力布、稻草等)、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
3. 搭建材料须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 展台使用合格的双层绝缘导线及电缆线, 严禁使用麻花线等未达国标的线缆, 电路连接时必须使用接线端子等接驳器;
4. 严禁堵塞消防通道、遮挡消防设施设备, 严禁在防火卷帘门及消防黄线内堆放物品;
5. 特装展位按大会要求领取并摆放灭火器(须符合消防规定);
6. 严禁私拉乱接电源, 合理分配电器回路, 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 按照国家电气标准施工、安装和使用, 电箱安装漏电保护开关;
7. 展台封顶禁止使用易燃材料, 封顶材料必须经阻燃处理并满足消防渗水需求, 展位搭建封顶不得遮挡展馆消防喷淋系统, 布质材料封顶最大限度为展位面积 1/2, 木质及石膏板封顶最大限度为展位面积 1/3, 每 500 平米增加配置 35KG 高射程干粉灭火器 2 具(请自备);
8. 展台搭建材料及灯箱制作必须使用防火材料进行防火处理, 严禁使用太阳灯、金卤灯等高发热灯具。灯箱内灯具安装与灯箱主体有安全距离空间, 灯箱制作完毕后预留散热孔;
9. 严禁使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严禁携带气体瓶、焊机入馆, 如需携带电锯进馆, 提前向主场服务商递交书面申请, 获得许可后才进馆施工。特种作业须持有效资格证件的人员按照国家特种作业标准进行施工(随身携带证件, 以备核查)。保证各专业的施工人员只从事自身专业的施工, 不跨专业施工、作业;

### (三) 施工安全

1. 佩戴合格的安全帽、佩戴施工证件、规范着装进入展馆施工;
2. 地台转角须钝化处理并设置无障碍通道, 并设置明显的安全标志, 地毯下方铺设线缆时设置明显安全标志;
3. 现场施工的公司应与申报审核的公司一致, 严禁外包第三方无资质主体进行搭建、撤展;

4. 高空作业须佩戴安全绳，使用安全合格的提升工具，并派专人指挥、看护、设置安全区，施工使用的梯子必须牢固，超过 4 米的梯子使用钢梯；使用移动脚手架保证架体连接牢固、平稳，隔板齐全、超过 5 米高（三层以上）的脚手架将两组脚手架并列加宽使用，以增加脚手架的稳定；

5. 施工、撤展设置安全区域、安全警戒人员，严禁野蛮施工、违规撤除展台，严格遵守大会相关规定，安全、有序撤展；

#### （四）大会管理条例

1. 禁止打架斗殴，如有劳资纠纷时需通过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申诉处理；
  2. 按大会要求申报图纸、资料；
  3. 未经大会许可严禁私带电锯、切割机、焊机进馆施工；
  4. 展位现场需始终保持有相关负责人配合各部门的管理工作；
  5. 未办理相关手续，不得进入场馆施工、加班或延时加班；
  6. 搭建的展台高于相邻展台时，高出部分须以无文字、LOGO、广告的白色物料做美化处理。
  7. 全面接受主场服务商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对现场出现的问题按要求整改，严禁拒签整改通知书。
  8. 在现场严禁进行木结构初加工、腻子作业、喷漆等，上述作业在做好防护时仅用于修补或接缝处理；
  9. 严格按照大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展位的搭建及展位的撤除工作，搭建公司接到会议通知应按时参加，展期需安排电工、安全人员值班；
  10. 布展期严禁私自使用展期用电，闭馆时须关闭展位的设备及电源（不含 24 小时用电）；
  11. 建筑材料、装修垃圾等须清运彻底，严禁乱堆乱方，展期严禁在公共区域摆放物品；
  12. 严格遵守财务规定，按时缴纳费用，妥善保管缴费单据，严禁个人账户转对公账户，按时登记开票信息；
- 搭建单位从进场搭建至项目结束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将停止供电、供水、供气并责令其停止施工，同时根据《施工违约处理管理标准》，扣除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场馆或展会大会组委会造成的所有名誉及经济损失。

（五）施工保证金和清洁保证金扣罚标准根据特装报馆手册标准执行。

## 6. 特装报馆联系方式

1、组委会联系方式：张小伟 010-88127419      吴金塔 010-88127250

2、主场服务商联系方式及地址：

昆明国际会展中心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邱小姐 14736530114

杨先生 18487177478

3、特装报馆材料请在 [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 下载。

## 7. 周边服务信息

### 7.1 酒店咨询预订服务

(1). 预订电话: 0731-84303333 13874888810

预订传真: 0731-82228444

联系人: 李 洪 (长沙阳光假日)

(2). 昆明国际会展中心酒店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双福路 401-01 号

联系人: 李卓雅女士

联系电话: 13888921086

### 7.2 展馆交通

**昆明站——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约 12 公里, 用时 35 分钟。

**昆明南站——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约 26 公里, 用时 40 分钟。

**昆明长水国际机场——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约 42 公里, 用时 40 分钟。



## 8. 服务价格表

### 8.1、现场服务收费标准

现场服务收费标准				
序号	项目	价格单位	单价（元）	备注
1	特装管理费	m <sup>2</sup> /展期	25 元	手册推荐（按照展位净面积计算）
			35 元	非推荐（按照展位净面积计算）
2	延时加班	小时/每平米	10 元	22 时后双倍
3	220V/16A	条	700 元	含电费、接驳费及布撤展施工电
4	380V/16A	条	1000 元	含电费、接驳费及布撤展施工电
5	380V/32A	条	2000 元	含电费、接驳费及布撤展施工电
6	垃圾清运	元/平米	10	清运范围不包括搭建垃圾、建筑垃圾
7	施工证、值班证	张/元	20	含制作费、管理费，值班证每展台必须申请一张，用作展期值守佩戴，否则展期无法进入展馆
特装展台必须交纳展台施工押金，100 m <sup>2</sup> 以内 10000 元，100 m <sup>2</sup> 以上 20000 元				

## 8.2 展具租赁

展具租赁价格							
序号	展柜名称	图 例	长	宽	高	单位	租赁价格
1	精品柜		1000	500	2000	个	200 元/个/会期
2	双立柜		1000	500	2000	个	200 元/个/会期
3	方立柜		500	500	1800	个	150 元/个/会期
4	洽谈桌		700	700	700	张	50 元/张/会期
5	白折椅					把	15 元/把/会期
6	长条桌		1500	600	700	张	80 元/张/会期
7	单台柜		1000	500	1000	个	150 元/个/会期
8	问询桌		1000	450	750	张	80 元/张/会期
9	黑色矮柜		1000	600	950	个	180 元/个/会期
10	黑色高柜		1000	450	1800	个	200 元/个/会期
11	台板		1000	300		块	20 元/块/会期
12	电视		42/55 英寸带架子			台	500 元/台/会期
13	锁柜		1000	500	700	个	80 元/个/会期
14	折叠椅					把	15 元/把/会期
15	货架			900	1800	个	100 元/个/会期

16	单人沙发					个	120 元/个/会期
17	网片			600	1000	个	20 元/个/会期
18	折叠单台柜		1000	500	1000	个	150 元/个/会期
19	冰柜		需提前预约			台	500 元/台/会期
20	高低台		1350	270	1000	个	150 元/个/会期
21	红色靠椅					把	20 元/把/会期
22	玻璃圆桌		直径 70 一桌二椅			套	100 元/套/会期
23	立式水机		带一桶水			台	100 元/台/会期
24	吧椅					个	30 元/个/会期
25	短条桌		1200	600	700	张	80 元/张/会期
26	桌布		长 2 米 宽 1.5 米			块	20 元/块/会期
27	吧台带椅		含白布及二椅			套	100 元/套/会期
28	资料架		三层			个	80 元/个/会期
29	金色礼宾柱		1 米收缩带			根	30 元/根/会期
30	银色礼宾柱		1 米收缩带			根	30 元/根/会期
31	铁马拦河		2000		1200	个	40 元/个/会期
32	高低台		1350	270	1000	个	180 元/个/会期

## 9. 物流指南

为使您的参展物品能安全、顺利、及时的运抵参展地——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请您认真阅读本《展品物流指南》，若有不明之处或其他特别要求，敬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纵连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座机	邮箱地址
负责人	庞华君	18117885602	0871-67160960	panghj@ues-scm.com
国内运输	何涛	18117885593		hett@ues-scm.com
国际运输	朱翔	18117885580	028-65189991	logistics@ues-scm.com
仓储	李绍武	18117885571	0871-67160960	chendj@ues-scm.com
客服	许改玉	15887800657	0871-67160960	xugy@ues-scm.com
服务投诉电话		18180810110	028-65186699	

### 一、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

纵连展会物流为本届展会官方唯一指定物流服务商，现推出展会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订单确认→上门提货→运至展馆→送至展位→空箱存放→回运装车→送货上门**），解决展商在展会原有传统服务模式中，涉及运输、现场服务时遇到的各种痛点，为展商参展节约时间、节省费用、提高效率，实现展商拎包参展的便捷。

- 1、一站式服务包含：上门提货、现场服务和回程运输。
- 2、联系人：何涛，联系电话：18117885593 0871-67160960，邮箱：hett@ues-scm.com
- 3、选择我公司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的参展商可享受一定的优惠，具体请与以上人员联系。
- 4、展商选择一站式服务，请提前 7 天与以上人员联系。

### 二、运输注意事项：

- 1、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必须标明重心、吊装线、是否易碎等特殊情况告示。。纵连公司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 2、所有参展物品需在布展前三天运到昆明主城区。
- 3、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发货凭证（含运单号）、件数、重量、体积等信息以邮件方式发送给我公司仓储负责人。
- 4、参展单位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
- 5、若参展商未选择我公司提供的一站式物流运输，货物的动态信息需各位展商自行跟踪。
- 6、境外展品有运输、清关需求，请于布展前 40 天与我公司国际运输负责人朱翔联系。

### 三、服务收费标准(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税金按 6%收取)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国际运输	填写完整的《展品清关申请表》和展品清单电邮至 logistics@ues-scm.com 进行确认，在得到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同意后，才能发运。	根据实际情况报价	展会布展前 60 天进行咨询。

AUTO PARTS CHINA

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The 87th China Automobile Parts Fair

2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40 元/立方米	每票最低收费 280 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3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60 元/立方米	仅限当次展会前 3 天至布展结束，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超过布展期则加收 15 元/立方米/天。					
4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8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 900 元。超大件货物按照第 11 项加收费用。					
5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80 元/立方米						
6	进馆卸货	特殊展品：卡车车头、车轿、车架重量小于 1T		350 元/台						
7	出馆装货	特殊展品：卡车车头、车轿、车架重量小于 1T		350 元/台						
8	二次移位	就位后，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5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9	包装箱	开箱		5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装箱		50 元/立方米						
		上底托		30 元/立方米						
		下底托		30 元/立方米						
		往返转运		80 元/立方米						
		管理费		50 元/立方米/展期						
10	机力使用	搭建或设备安装 (此费用仅限组装，不含装卸)	3 吨叉车	240 元/小时	卸货后需要另行安装 30 分钟以内免费安装，30 分钟以上收取安装费。4 小时起，不足 4 小时按 4 小时计算，超过 4 小时，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					
			5 吨叉车	350 元/小时						
			10 吨叉车	500 元/小时						
			8 吨吊车	300 元/小时						
			25 吨吊车	450 元/小时						
			50 吨吊车	900 元/小时						
			16-20 米曲臂车	600 元/小时						
			21-35 米曲臂车	800 元/小时						
以上未包含机力			价格面议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1	推车使用	小推车 (30 分钟内)				30 元/30 分钟	押金 500 元，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 (30 分钟内)				50 元/30 分钟	押金 1500 元，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12	超限展品收费标准	长度	宽度	高度	重量	长、宽、高、重量超过每项加收费率见右侧。	超任何一项	超任何二项	超任何三项	四项均超
		4M	2.4M	2.5M	3T		10%	20%	30%	50%
13	加班费	超出组委会、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 50%	提前预付 500 元定金，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4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 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在装卸过程中，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我司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 5 倍。				

#### 四、展品发运事项（客户自行发货）

1、 **收货单位：**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收货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环湖东路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收货人：**李绍武 18117885571（转）（展商名）

**取货须知：**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公司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2、箱件唛头，请务必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发货人：	联系方式：
参展单位：	
展会名称：	
收货单位：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收货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环湖东路滇池国际会展中心	
收货人：李绍武 18117885571（转）_____（展商名）	
数量：_____	重量：_____ 公斤 体 积_____立方米
展馆号：_____	展位号：_____

#### 五、付费方式

请参展商以现金、微信、支付宝、银行转账、POS 机等方式支付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有关费用。所有展品运费须在展览会撤展前结清费用，否则不予办理出馆手续，由此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六、现场服务说明

- 1、以上所有服务项若有需要，请参展商提前 48 小时书面预定并同时递交**附表 1**，经纵连公司确认后予以安排。任何少于 48 小时预定的机力申请，纵连公司将根据实时劳力和机力的使用情况另行安排，额外费用由展商承担，如需特殊起吊工具的设备，请相关参展单位自行准备相关起吊工具。
- 2、纵连公司在各馆卸货区均设置物流服务点，参展商在物流方面的任何问题可寻求解决，纵连公司有权管理和引导现场装卸及交通秩序。
- 3、请各参展商使用大会组委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安排的回运物流承运商，并核实身份（统一着装“展会物流”运输蓝色马甲工作服）。未经大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物流公司，主场物流人员有权将其人员清理出馆，并扣取所承运的货物。同时提供公司出具的安全承诺书、员工工作证明文件、身份证等资料后方可提取货物。
- 4、为保障现场装卸安全有序管理物流秩序，请使用大会指定主场物流服务商提供的装卸服务工具。**禁止外带或自带未经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装卸工具。**

#### 七、服务备注

- 1、凭借参展商或其指定代理的书面授权，纵连公司将代表参展商完成展品的现场操作（包括装、卸、开、装箱及吊装和交付等工作）。参展商代表需于布展及撤展期间到现场指导、监督展品装、卸、就位、拆箱、开箱、吊装、再包装等操作。如因参展商没有提供明确指示或未及时到达现场，而造成延误或额外费用，纵连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 2、在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现场工作须由主场物流代理商现场人员操作。如果因参展商代表擅自行动，造成的后果或损失，主场物

流代理商将不负任何责任。

- 3、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3 年 5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即《财税[2013]37 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将推广至全国范围的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现有已实行改增的地区，原规定将自新规定执行之日起废止。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我司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将按 6%税率征收增值税。
- 4、我公司所有服务费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纵连公司提醒参展商购买全程保险（装卸保险、运输保险等），请参展商备好保险合同或其他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出现残损时申报保险之用。展品如有损坏，纵连公司负责提供商务记录，并协助理赔事宜。若参展单位未购买装卸保险，展品在装卸过程中由纵连公司责任造成损坏，纵连公司与参展商协商进行赔偿（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的 5 倍）。纵连公司可为参展单位代办保险，但保险费用由参展商自理。保险费收取标准：按投保总金额的 5%收取。

#### 八、展会需办理《货车进馆证》，车辆办退证流程如下，其他详见《交通组织方案》。

- 1、办证地点：根据展会分布情况而定。
- 2、办证须知：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排队等候、办证时需要证件，（车辆行驶证、驾驶证、参展商证或展位证）货车到达现场。
- 3、证件名称：《货车进馆证》。
- 4、办证要求：货运车辆办理《货车进馆证》需缴纳车辆秩序维护费：3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从车辆办证登记时间起，至三证（车辆、车证、收款凭条）到退证处退证时间止（备注：车辆必须随证到退证处），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若超过120分钟每车按50元/60分钟缴纳超时违约金，费用从交纳的押金中扣除，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 5、我司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并根据具体布撤展时间办理货车进馆证。

#### 九、更多信息请关注微信公众号。



附表 1

展品信息登记表

展会名称：第 8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参展单位：\_\_\_\_\_ 展台号：\_\_\_\_\_ 预计进馆日期：\_\_\_\_\_

1、本单位之展品将以下列方式运至昆明：

自己安排至纵连仓库。

自己安排运至展览场地。

由纵连安排提货（一站式全程物流）。

共\_\_\_\_\_件，总重量\_\_\_\_\_公斤，总体积\_\_\_\_\_立方米。

箱号	品名	长*宽*高 (cm)	体积 (m³)	毛重 (kg)	包装	特殊注意事项

以上展品重量及尺寸为包装后的实际重量及尺寸。

如果货物实际尺寸和重量与展商申报的不符。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并与现场补齐差额。

现场是否需要我司叉车、吊车组装机或流水线（除装卸车送至展位外）：需要/不需要

叉车：\_\_\_\_\_吨\_\_\_\_\_台\_\_\_\_\_小时/吊车：\_\_\_\_\_吨\_\_\_\_\_台\_\_\_\_\_小时

2、本单位之\_\_\_\_\_先生/女士联系方式\_\_\_\_\_将于\_\_\_\_\_月\_\_\_\_\_日到达现场指导开箱及展品就位工作。

3、本单位同意按展览会规定的费率向贵司结清进、出馆服务费：

在展览进馆期间现场结算。

在展馆进馆之前，电汇；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5300 1615 5470 5250 4606

付款摘要：展品装卸费

单位盖章：\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日期：\_\_\_\_\_

请将此表填制完成后发送至：庞华君 panghj@ues-scm.com



## 10.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示意图

